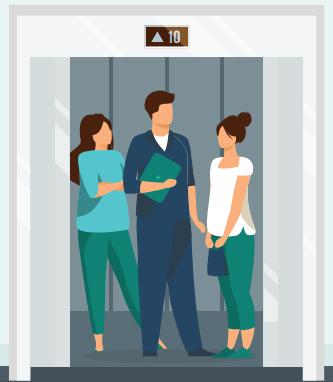


日常巡視升降機 安全操作狀況 核對清單



根據《升降機及自動梯條例》(第618章)，升降機的負責人(如：業主、物業管理公司、物業管理人員等)有法定責任，確保升降機及其所有相聯設備或機械保持於妥善維修狀況及安全操作狀態。要達到此目的，負責人除了須僱用註冊升降機承辦商，每隔不超逾一個月為升降機進行保養外，亦應經常注意升降機的運行狀態，並於升降機每天開放給乘客使用前，檢查升降機及其相關設備的操作狀況。為協助負責人及早發現對升降機安全構成影響的常見問題，機電工程署特別製作本核對清單，以供前線人員參考使用。

大廈名稱：_____ 升降機編號：_____

地點編號：_____ 巡視日期：_____

請跟據升降機狀況為每條題目選擇適當答案。如有任何題目答案為「否」，負責人應盡快尋求註冊升降機承辦商之專業意見。如有需要，物業管理人員可影印此核對清單。



升降機起動、運行及停止時
均操作正常，並無發出異常聲響。

是 否



升降機機門開關平穩、暢順，
並無發出異常聲響。

是 否



升降機到達樓層時，機廂地台與層站地面之間的水平差距不會令乘客進出時有絆倒風險

是 否



機廂內和各樓層的樓層顯示器及/或操作按鈕均運作正常，並無鬆脫、損壞或電線外露

是 否



機廂壁及機廂內的其他附件(包括假天花、扶手、裝飾板等)均結構良好，安裝穩固

是 否



機門保護裝置(如門刀、電眼、光幕等)能有效運作

是 否



機廂內當眼處已展示有效的准用證。

是 否



通往機房的通道暢通無阻

是 否

備註：_____